

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6年9月30日以电子邮件和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6年10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登奎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向山信软

件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提高资产使用效率，扩大山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山信软件）资产规模，更好的开拓外部市场创造效益，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山东钢铁）拟以莱芜分公司自动化部部分资产、莱芜钢铁集团电子有限公司 100%股权向山信软件增资。

根据瑞华专审字【2016】37070027 号审计报告和北京中企华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(2016)第 3861 号资产评估报告结果，本次增资涉及的拟注入资产和股权的账面净值和评估值如下表所示：

资产内容	评估基准日	账面净值	评估值
山东钢铁莱芜分公司自动化部部分资产	2016 年 7 月 31 日	1872.04 万元	1402.13 万元
山东钢铁持有莱芜钢铁集团电子有限公司 100%股权	2016 年 7 月 31 日	5749.14 万元	6804.06 万元
济钢集团原自动化部资产	2016 年 7 月 31 日	479.47 万元	770.48 万元

拟定增资方案为：本次增资以评估值为准，山东钢铁以 1402.13 万元实物资产以及所持有的 6804.06 万元莱芜钢铁集团电子有限公司 100%股权出资，济钢集团以 770.48 万元实物资产出资。增资后，山信软件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加至 13976.67 万元，其中，山东钢铁持股比例为 59.43%；山东钢铁集团日照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6.1%；山钢金融控股（深圳）有限公司持

股比例为 16.1%；济钢集团持股比例为 6.23%；山钢集团持股比例为 2.14%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11 日